

附件 2

中共宁县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中共宁县委统战部 2023 年绩效管理工作，严格按照县委、县政府及上级财政部门安排部署，积极谋划，深入推进，全力统筹，扎实开展，取得了较好成效。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职能，组织架构、人员及资产等基本情况

1.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关于统一战线方针政策和决定；开展调查研究，反映情况，提出意见建议；督促检查统一战线政策执行情况，协调统一战线各方面关系。

（2）负责联系各民主党派及无党派代表人士，协调做好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参政议政、民主监督、政治协商的相关工作，协助各民主党派加强自身建设。

（3）负责党外代表人士的发现储备，做好党外代表人士在人大、政协安排的有关工作，会同组织部门做好党外干部的培养、考察、推荐、安排、任用工作，搞好同党外代表人士的合作共事。

（4）负责非公有制经济领域统一战线工作。宣传、贯彻党关于发展非公有制经济的方针政策，推动形成有利于非公有制经

济发展的政策环境、法治环境、市场环境、社会环境；团结、帮助、教育、引导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开展思想政治工作；加强对光彩事业的组织领导并促其健康发展。

（5）负责联系培养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代表人士，开展调查研究，反映真实意见，协调各方关系，提出政策建议。

（6）县委统战部统一领导民族宗教工作。

（7）县委统战部统一领导侨务工作，将县政府办公室承担的侨务管理职责划入县委统战部，县委统战部加挂县政府侨务办公室牌子。

（8）县委统战部加挂县台湾事务办公室牌子。

（9）负责开展统一战线宣传工作；做好有关统战团体管理工作；指导乡（镇）统一战线工作，负责统战工作干部、统战团体负责人和统战成员的培训工作。

（10）完成县委、县政府和上级统一战线（民族宗教）业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11）职能转变。县委统战部应加强、优化、统筹全县统一战线（民族宗教）工作方面的能力建设。

2.机构及人员情况

县委统战部是县委工作机关，为正科级。宁县民族宗教事务局与县委统战部合署办公，实行一套工作机构、两个机关名称。加挂县委台湾工作办公室和宁县侨务工作办公室牌子。县委统战部为全额拨款行政单位。共有行政编制7名，事业编制4名，实

有人员在职职工 9 人，退休职工 3 人，遗嘱供养人员 1 人。

3. 资产状况

2023 年末固定资产原值为 407975.82 元，其中固定资产净值 220239.88 元，累计折旧 187735.94 元。

（二）部门履职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2023 年，宁县统一战线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时代党的统一战线工作的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中央、省委、市委有关统战工作会议精神，紧扣《中共庆阳市委统一战线（民族宗教）工作领导小组 2023 年工作要点》《中共庆阳市委统战部 2023 年工作要点》《2023 年度县（区）统战工作目标任务评价办法》，以大团结、大联合为主线，狠抓重点求突破，实践创新凸亮点，凝心聚力促发展，切实推动统战工作扩面、提质、增效、树品牌。主要工作内容：**创建全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思路在探索创新中日趋完善**，全面完成了创建全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的各项指标任务。**民营经济统战在助力招商引资中成果丰硕**，牵头组建宁县民营经济招商专班，先后赴河北省、天津市、湖南省开展招商引资考察活动，该专班已签约招商引资项目资金 **19.76 亿元**，到位资金 **1.09 亿元**。**宁县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馆在建成运行中作用凸显**，共接待各族干部群众、青少年参观学习 5600 人次，构筑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有形有感有效推动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深入人心。**各族群众互嵌式发展“红石榴”家园品牌在实践活动中有效提升**。在

宁县新宁镇城关社区建成“红石榴”志愿服务站，组建“红石榴”志愿服务队，为第一批全省“红石榴”各族群众互嵌式发展示范单位。新时代侨联工作在改革创新中有了新的起色，争取省侨联项目资金2万元，建成了宁县“侨胞之家”。11月份，举行了宁县“侨胞之家”揭牌仪式。开展统战工作创新，完成5项创新成果。

（三）当年部门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支出情况。2023年总支出337.22万元，结余0元。基本支出171.8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47.43万元，公用经费24.45万元）；项目支出165.34万元，其中：援藏支出58万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79.84万元，其中：市级补助资金15万元，民族工作专项11.5万元，生活补助1万元。

（四）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预算执行有效。部门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小于100%；结转结余率控制在合理范围；部门对项目支出的组织领导、项目实施过程的监督管理是否建立和落实了相应的管理机制；对项目支出的组织领导、项目实施过程的监督管理都建立和落实了相应的管理机制；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小于100%。

预算管理规范。部门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部门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部门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

预算参照规定。根据市委统战部工作职责及 2023 年度重点工作,制定 2023 年度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目标和政策,明确 2023 年度绩效管理的工作重心和方向,确定相应的绩效管理策略和目标;根据 2023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适时跟进、反馈和调整跟进工作项目,适当调整和优化,确保年度绩效管理工作计划顺利完成。根据 2023 年度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目标、方向、管理策略、工作重点以及组织方式等,开展具体的绩效管理体系规划,包括绩效管理制度、考核办法、考核方案、考核流程及相关表单等。

(五) 当年部门预算及执行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37.22 万元,预算执行 337.2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1.88 万元,项目支出 165.34 万元)。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一) 履职完成情况

1.基层统战工作提质增效。县委理论中心组专题学习统战民族宗教理论政策 4 次,县委常委会研究统战工作 4 次,召开县委统一战线(民族宗教)工作领导小组会议 2 次,年内开展基层统战工作规范化建设专项督查 2 次,指导各乡镇、村、社区、工业园区,重点学校、医院、行业部门健全组织、完善制度、建强队伍、规范运行,实现了“六个规范化”标准。共上报统战信息 142 条,其中省级刊物、网站采用 7 条,市级刊物、网站采用 64 条;报送统战理论调研文章 8 篇,省市网站刊登 3 篇,扩大了宁县统战工作的影响力。

2.民族工作品牌出新出彩。坚持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按照“123456+同心圆”的创建工作思路，高点谋划、高位推动、高效落实，全面完成了创建全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各项任务，全力推动我县民族工作高质量发展。坚持“挖掘”“嫁接”“整合”“依托”四轮驱动，将机关、乡镇、社区（村）、学校、连队、企业、宗教场所作为创建工作的主阵地，持续向重点行业、窗口单位和“两新”组织拓展延伸，深入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七进+”活动，构建了“一心三线六区”示范布局，通过抓点连线、以线串面、全域推进，有力的促进了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

3.新乡贤统战工作走深走实。按照“以德为先、以贤为基、以绩为要”的原则，在全县各乡镇、村（社区）同步开展“寻找新乡贤”活动，村级建立了新乡贤名册，乡镇建立了新乡贤人士数据库，县级建立了宁县新乡贤人士数据库，共吸纳新乡贤人士936人，并实行动态管理。组织乡镇负责人先后赴合水县、汉中市城固县交流学习新乡贤统战工作经验。在宁县创业产业孵化园设立新乡贤统战工作联络服务处，指导乡镇设立新乡贤统战工作联络服务站，在新乡贤较为集中的村成立“乡贤理事会”、设立“乡贤说事室”，初步形成了县、乡、村三级新乡贤统战工作网络。

4.网络统战宣传有声有色。举办“我为宁县代言”等培训班7期，开设“新农人云课堂”教学班。建成企业孵化中心、电商

运营中心、网络服务中心、电商直播基地。全县已开办网店、微店 200 多家，注册物流企业 13 家，电子商务企业 32 家，签订供销协议 102 份，解决就业 3000 多人。利用县内丰富的农特产品和旅游资源打造了“爱心助农直播间”22 个、“网红景点”10 处，开展助农直播，带动销售苹果、金银花、食用菌、中药材等宁县特色农产品 60 多种，累计服务企业和农户 500 多个，帮助增收 10 余万元，增强了农户和企业电商创业的信心，有效带动了经济发展。

5.党外代表人士同心同行。举办全县党外人士培训班、民族宗教理论政策培训班，编发《统战民族宗教工作政策法规汇编》等书籍 1000 套。组织各领域统战成员深入开展“凝心铸魂强根基·团结奋进新征程”主题教育。开展“寻美中国”主题活动，在各类新媒体平台推送作品 32 条。建成宁县创业产业孵化园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实践创新基地，宁州臻品众创空间网络统战工作实践创新基地，吸引上百家企业入驻创业，实现创业就业和稳定就业 1000 余人。县新联会组织会员代表参观非遗展览馆、书画展览馆，前往王孝锡烈士纪念馆、邠宁支部旧址接受红色教育。

6.新型宗教活动场所建成达标。在宗教界人士中深入开展“党亲国好法大”、“崇俭戒奢”“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等主题教育活动，引导信教群众正信正行。对全县所有宗教教职人员、宗教临时活动点管委会人员和重点民间信仰场所管委会人员进

行了政治审查。按照新型宗教活动场所建设标准，新建新型宗教场所试点 1 处（九岷乡左家川清真寺）。

7.政党协商效能持续提升。支持民盟宁县支部加强自身建设，集中学习省委书记胡昌升在各民主党派省委会走访调研时的讲话精神，常态化开展“凝心铸魂强根基·团结奋进新征程”主题教育活动。积极做好无党派人士政治面貌认定工作，目前全县共有无党派人士 9 人。制定印发《中共宁县委 2023 年政党协商计划》，召开党外人士情况通报会、协商会、座谈会 3 次。围绕宁县推进乡村振兴、走好“六条路子”、实施“三县”建设等重点课题，引导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开展“走基层、访民生、建诤言”大调研，撰写调研报告 12 篇。

（二）履职效果情况

1.经济效益。民族宗教、民主党派、非公经济等统战人士在脱贫攻坚、助学济困、社会服务等方面彰显作用。

2.社会效益。统一战线宣传影响力进一步扩大。

3.行政效能。统战部机关不断改善行政管理、严格经费及资产管理，厉行节约，提高了行政效率，降低了行政成本。

（三）社会满意度及可持续性影响

县委统战部可持续性影响继续加大，引导统一战线成员围绕县委中心工作，服务发展大局能力和水平进一步提高，社会满意度明显增强。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1.部分评价指标较为宽泛，部分资金项目效果无法量化，评价结果欠准确；

2.部分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的结果缺乏必要的约束力，容易使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仅仅存在于表面，流于形式。

（二）改进方向和具体措施

针对以上问题，我部将从以下三个方面进行整改

1.细化评价指标；

2.构建合理的绩效评价体系，重点突出岗位的差异性，采用客观公正的评价方法得出让人信服的评价结果；

3.完善项目支出的绩效评价标准，在不同性质指标的基础上，划分出定量指标和定性指标。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2023 年单位预算编制基础数据真实可靠，按照年度工作计划和支出标准合理编制预算方案，预算数据按要求及时报送。并依据预算信息公开要求，按时按期在宁县人民政府网站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其他说明。

中共宁县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2024 年 8 月 14 日

附表3

2023年度部门（统战部）整体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考核内容	分值	计分标准	自评分数	评分分数	备注
一、基本支出评价	20				
1、财务管理	8	财务主管及经办人员岗位设置合规得2分，否则不得分；资金使用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得2分，否则不得分；按照规定进行政府采购得2分，否则不得分；实行国库集中支付得2分，否则不得分。	7		
2、会计信息质量	3	财务会计信息是否真实规范得3分，否则不得分；	3		
3、绩效目标设定	2	编制部门预算时同步设定单位绩效目标并报送县财政局得2分；未设定不得分。	2		
4、三公经费	3	每项符合规定（未超预算、比上年下降，按时报送及公开）各得1分，否则不得分。	3		
5、预决算公开	2	预决算按规定时间内容公开得2分，只公开预算或决算得1分，否则不得分。	2		
6、财务报表及资料报送	2	按要求报送得2分，否则不得分。	2		
二、项目评价	80				
项目支出评价	80	按照预算单位当年所有被评价项目的平均得分评定，自评价（评定）分数计算为：所有项目平均得分×80%。			
		项目名称	得分		
		1、创建全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资金	98.5		
		2、统战特需经费	98.5		
		3、2023年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专项资金	98		
		4、2023年统一战线实践创新基地市级补助资金	98.9		
		5、2023年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专项资金	98.6		
		平均分（得分合计/项目个数）	98.5		
合计	100		98.8		

注：①本表是对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整体情况的考核，考核结果与部门项目预算实施绩效的高低不完全相关；

②本表第二项考核内容按项目评分，各项最后得分是每个项目具体得分的加权平均值，部门在申报该表时应另附单个项目的绩效评价表。